

乡村琐记

◇ 江之燕

时隔三十多年,本想再次踏入那座乡村,看一看乡村现在的面貌,即便很多乡人不再相识,也想再次感受一下乡村曾经的味道,抑或新的味道;然而自是突破不了自身的不堪,心自徘徊甚久,也只能是放弃,且曰:“待到悲喜不扰,忧恨不惊,我自淡然处之。”思罢,踏踏实实忆起儿时的故乡来。

村口

儿时的故乡,村口是一条丈把宽的自南向北的柏油路,也是至今想来都让我恐惧的地方,村口与东西向的马路对接,对面是一座坟场,每每进村和出村,我总要偷偷地瞄上一眼——怕。越怕越瞅,越瞅越怕。每次在村口等车的时候,似乎总是和父亲站在一起,牵着父亲的手,好像恐惧就少了些。偷看着对面的坟地问:“爸爸,那里面都是什么人?”父亲总是左顾右盼地看着车来车往,并且不耐烦地回答我:“战争年代牺牲的战士。”还想问什么,仰头看一看父亲不曾低头看我的脸,于是闭口不言,只是紧紧地拉着父亲的手,依旧恐惧而敬仰地看着

对面的墓碑:烈士墓。到底是怎样的烈士?至今也没有弄明白,小时候没有问出来的乡村的事情,在离开乡村之后,便再也没有弄明白的欲望了。

村口的旁边是一片一片的庄稼地,自东向西的庄稼地里,山楂、葡萄、玉米,甚至菜园,均是一片一片的绿,一汪一汪的茂盛。玉米秆长到一人多高的时候,是最让我害怕的时候,怕蛇怕人更怕鬼。小时候,是从来不愿去绿绿的地里的,怕虫,怕蛇。除非母亲吼起来,这才壮起胆子豁出命般地拔草。看到毛毛虫了,看到长长的蚯蚓了,也看到或黑或绿或花或黄或银的或长或短的蛇了,头皮发麻汗毛倒竖地立马窜跳起来,跑开。战战兢兢

地给二妹说给三妹说,万不敢对母亲说的,不然就会听到母亲不以为然的话:“那怕啥?哪个地里没有?还能因为怕就不干活了不吃饭了?”两个妹妹呀呀地叫着,不敢再到我去过的地盘,我也不敢去,就赖在她们的身边,拔草,割麦。往往如此。然而庄稼地里的繁盛,却也是我忆起来就可以微笑可以流口水的美妙所在。每当吃到自己摘的酸酸甜甜的山楂或是葡萄,就一再感叹:“园里亲摘的果儿就是鲜哪,味儿就是美呀!”陶醉的口水流下来,渍了衣襟,永远洗不掉了,也不恼,家乡的味道。

天狗

走过村口自南向北的柏油路,路过那一片一片的庄稼地,向东一拐,就进村了。印象中,一排排整齐的砖瓦窑洞温馨地排列着,村中间是一条南北路,我出生的家就在路西的第一排东边第一家窑洞。每天日上三竿和每晚夕阳斜照,都喧闹着此起彼伏的妇人们叽叽喳喳孩子们唧唧呀呀和鸡鸣狗叫的声音。

整个一排窑洞,一个硕大的院子,家户之间没有院墙,视野就非常广阔。我在这生我的窑洞门前看到了迄今为止再也没有看到过的奇观——天狗。

山婶儿

山婶儿嫁过来的那天是七十年代末的一个春天,窑洞边上的杨树叶子哗啦啦地响,杨树嫩绿,枝儿柔软,四岁的三丫正在高高的杨树枝上晃荡,把小胳膊粗的杨树蹂躏得枝儿乱颤。六岁的我高叫一声:“新娘来了!”三丫就把杨树枝儿的梢头一弯,像被钓着的鱼儿一样落在了村中的马路上,蹬蹬地跑过来:“在哪哒?在哪哒?”几排窑洞的另一头吹锣打鼓地声音让小小的乡村热闹起来,一群深蓝色粗布农家汉子们浑厚粗野的叫喊声直对着村干部的大院里。还有一群或蓝或灰的农家婆姨们嘻嘻哈哈地跟在后面,渐渐地挤

一日黄昏,小小的我站在门槛边,看着葡萄树愣神,忽地感觉葡萄树叶被红光照亮了,向西一看,天哪!天忽然很红很亮,而且,从最西边的窑洞边上,出来一只如月亮般的东西,可是形状轮廓是非常清晰的卧着的狗的样子!还有两只大大的圆圆的黑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我!是狗月亮?是月亮狗?我不知道。但是它清清楚楚地完完整整地出现在西边的天空上,有五个月亮那么大,卧在天边,只有窑洞那么高!移动得非常快!我赶紧叫二妹看,二妹也惊诧不已:那是什么?是狗吗?就是狗啊!怎么在天上?怎

么和月亮一样?我们不相信般地盯着天狗,天狗黑亮黑亮的眼睛也盯着我们,一动不动,但是它以最快的速度向西南移去,只一会儿功夫,就不见了踪影,天空恢复了往日的黄昏模样。

这个奇观太震撼我了,后来在市里上学,在城里上学,在别的地儿进修,只要我想起来就会问,可是没有人能够见过,除了我和二妹印象深刻以外,其他人都不曾见过。有时候,我都会怀疑自己,是不是幻觉导致,二妹也是如此。这个谜一直持续到现在,天狗依然是只属于我和二妹的奇观。

进了大院的大屋子里。我拉着三丫也挤进了大屋里。从大人们的腿边儿很好挤进人群的核心里去,我和三丫就是这么挤进去的。大人们都咧着嘴笑着谈论着,眼睛齐刷刷看着屋子中央:大屋的中央放着两把黑椅子,靠近的两条椅子腿用红绸子绑着,椅子上的两人背对着我。左边坐着新郎山叔,右边坐着新娘山婶儿,山婶儿的两条大辫子很长很长,都垂到椅子下面了,俩辫子梢儿上系着红绸子,在一屋子的黑、灰色衣服里格外显眼。听不懂大人们叫唤着什么,我转到两个新人的对面去看新娘。新娘的脸红彤彤的,给她褐色的皮肤添了些妩媚,鼻梁两边的雀斑很显

眼,可是,也挡不住一双大大的双眼皮儿的眼睛,长长的睫毛扑闪扑闪的,像蝴蝶的两翼,遮挡着两个不知所措的黑黑的大眼珠子。

山婶儿不爱说话,只会腼腆地笑着做活儿。每每见她的时候,往往是静静地蹲坐在土灶边烧火,大辫子一忽儿甩一下,一忽儿再甩一下,那样子我觉得很美。在我离开乡村之前的日子里,好像没有听过山婶儿聊天,只是简单地表达一下自己的意思就闭口了,可是往往家里的人都乖乖地应着,做着山婶儿吩咐的事情,有条不紊。

然间就伟大了起来。呆呆地看着她,一时间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

虎妞姨一瞥眼看见了我,愣了一下:“娃儿啊,姨儿的话你能听懂不?在城里呆了一年,瞅着俺不中看了,是不?”我赶紧笑笑,从凳子上跑下来站到了母亲旁边。

“她小孩子家知道啥,就知道呆呆地看,一天到晚都是呆呆地看,不爱说话。你別理她!”母亲瞅了我一眼,给虎妞姨递了毛巾,说起了梅妮儿上学的问题。

第二天虎妞姨满脸的笑容和谦卑的热情让幼小的我总觉得前一天的事情像是别人的梦,是真是假却也不记得了。

夕阳斜过窑洞的时候,我们家的姐妹仨和梅妮儿在大院里玩得很尽兴,和了泥巴玩过家家总也玩不够,梅妮儿的肿眼泡笑起来根本看不见眼珠子,她不断地给我们跑腿拿泥,拿水,摘草叶儿,拣小石子儿。我们玩到天黑看不见泥巴汤里有没有石子儿了才各回各家。

虎妞姨

虎妞姨在七八岁的我眼里是一个泼辣得唾沫星子乱飞的人。

一天晚饭后,她在夕阳下一蹦三尺高地胡卷乱骂,河南话响彻云霄,原本洁白的云在我的感觉里也变得脏兮兮的了。她的二女儿梅妮儿正用一双怯怯的眼神看着她那张牙舞爪的娘不知所措。

梅妮儿和我年龄差不多,六七岁光景,她的一头短发总是乱蓬蓬脏兮兮的,一双小眼睛总是缩在肿眼泡里,又怯又老实,薄而宽阔的嘴唇总是抿着,哭起来能占大半个脸,很像虎妞姨。梅妮儿总是穿着一件深橘红色的布衫和深蓝色的皱皱的裤子,满身的饭疙疤,袖口永远是脸上的两条鼻涕的储存地。

适时的梅妮儿眼圈红了,鼻涕吸溜吸溜地要么进嘴里要么上袖口。

我悄悄问母亲怎么回事,母亲小声说,梅妮儿不小心把几个月的小弟弟磕了,虎妞姨不知怎么就和虎叔吵起了架,虎叔好像打了她,也打了梅妮儿。

“七夕”对于我这个破五的靠辛苦讨生活的丑老男人来讲,和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中的任何一天似乎没有什么区别。天明即起,胡乱抹擦一把脸然后和老婆一道张罗一家老小的早饭,着急麻慌地吃饭收拾家务,急吼吼地赶往挣口中食上衣的地方听差卖力,熬到时辰又顶着个大太阳救火般赶着回家折腾中午的吃食,下午亦是如此这般。如果有些微不同的就是,今年“七夕”晚饭我没有做,也没有在家吃,我给老婆扯了个谎,说是要加班赶活,工头管饭,其实我是与两个牌朋酒友小过了把酒瘾。小饮怡情爽心,但一想到作为男人的这点屑小嗜好往往也得用并无多大居心的小谎言来满足,就顿生沮丧。

几杯老酒下肚,蛰伏于胸中的愁善感就被唤醒了,立马觉得小酒微闷压抑,酒友话语恬噪,心里火烧火燎,意欲把自己置身于空旷的原野无边的黑暗冰冷的寒风。

天已经进入了夜晚,些些微微的雨慢条斯理地下着。夜店门脸上电子屏中摇来晃去的鲜红文字,扑棱着翅膀飞进我的眼帘,朗声告诉我,今夜是中国的情人节——七夕夜。一时间牛郎、织女、天河、鹊桥一股脑扑闪到我脑海,那个哀怨凄美的情爱传说穿越绵绵时空娓娓诉说相思苦爱情。

如此,七夕夜应是个让人倍感凄凉悲苦的时段,因为短暂的相遇相拥之后又是三百六十五个日日夜夜隔河相思渴望的酸愁凄苦。

这样的时间节点,这样的心境,是异常排斥人来车往红火热闹的嘈杂与喧嚣的,于是我毫不犹豫地放弃了繁华主街选择了僻静幽暗的巷道回家。头顶的天空依然下着丝线般柔柔的雨,但遥远的天边弯弯的月牙仍厮守天宫尽忠职守,巷子里的路灯怕惊扰了谁似得怯生生地散发着弱弱的橘黄,细微的夜风轻轻轻地抚拍着巷道两旁梧桐的叶子弹奏出亲亲的曲调。

“叔叔,给阿姨带朵玫瑰回家吧”天籁般柔美的声音把沉浸在微风细雨柔光夜景遐想中的我拉回到现实中,停滞住了我行走的脚步。

循声看过去,我瞬间被七夕夜幽静巷道的另一道风景惊呆,白色的连衣裙在夜广袤的舞台曼舞,红艳艳的雨伞在细雨微风中绚烂,甜甜的柔柔的声音迷人醉心。

“叔叔,不用花钱,只需扫描我的二维码,就能把爱带回家”

被到处泛滥肆虐的“老板、领导、先生、帅哥”捉弄的不知道自己那是那苗葱的我顷刻间为“叔叔”、“把爱带回家”这样的字眼心动心热。几乎是被这些词语牵动着心甘情愿的完成了女孩要求的事项,带着“爱”朝着家的方向疾步如飞。

其实,我非常想问一下玫瑰女孩儿,为什么不选择人流稠密繁华地段送“爱”与人,但最终把想问的问题悄然安放在心里,我想尝试着做微商的玫瑰女孩儿本身应该也是一枝青涩含羞的玫瑰吧。

装在贴胸口袋里的手机又响起接到微信的提示音,是刚刚扫描的玫瑰女孩儿的二维码发过来的:“叔叔,少喝酒早回家,别让爱你的人揪心牵挂”,活蹦乱跳的嫩绿的字眼在幽幽夜色中调皮地向我眨眼怪。

夜深沉,雨蒙蒙,我把那朵羞答答的玫瑰——“爱”捧在手心高高举起,举得与月亮同肩,向着爱人执着前行。我的爱人不会责怪我晚归,因为今夜我带了“爱”走进她。

爱是精神的亦是物理的,是含蓄的亦是张扬的,很多时候还是表达出来的率性热烈。

“七夕”,玫瑰女孩儿让我带着爱回家了。增爱加情了的家肯定是极其温馨甜蜜的。

就是不知道,那放牛郎知不知道扫描下玫瑰女孩儿的二维码,给心爱的织女带去“爱”。如若能这样,那织女定会喜极而泣。苦熬巴望的那三百六十五个日日夜夜也会因为“爱”不那么漫长。

七夕,玫瑰女孩儿

◇ 吉安生

散文

